

2017年临沂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机关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单位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能

1、主要职能

（一）拟订工业经济和信息化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参与制定全市经济发展战略目标及中长期规划；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

（二）编制并组织实施近期工业经济和信息化产业运行调控目标，监测、分析全市经济运行态势，调节日常经济运行；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协调煤电油气运等重要生产要素、原材料的产运需衔接和紧急调度；负责成品油流通和全市煤炭经营监督管理；制定下达年度发用电量计划并监督执行；负责工业应急管理和产业安全相关工作。

（三）组织实施国家、省工业经济和信息化产业政策；研究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推进工业经济结构调整和升级，实施重点行业、重点产品的调整方案；规划重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和信息化建设项目，推进新兴产业发展，组织实施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作。

（四）负责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管理，编制并组织实施技术改造投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按照省、市有关规定申报、核准、备案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有关政策；依法对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国内设备招标进行监督检查；推进投资主体多元化。

（五）研究提出企业技术进步的政策措施，指导技术创新、技术引进和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指导制造业发展；按规定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有关技术创新重大专项。

（六）研究制定多种所有制企业改革发展的政策措施，推进企业管理现代化和多种所有制大企业大集团发展；研究提出扶持和加快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推动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和诚信体系建设；协调企业治乱减负工作；组织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七）参与制定全市运输、邮政、电信发展规划及有关政策；拟订物流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铁路、公路、水运、航空综合运输；指导协调铁路道口监护管理和综合治理；负责推进工业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八）负责工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行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联系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社会中介组织并指导其改革和调整；指导工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市级药品储备管理和中药材生产项目扶持管理；负责茧丝绸行业管理和协调；指导和管理散装水泥推广工作；负责全市油区管理和石油天然气管道设施保护等行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承担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九）负责审核申报国家级、省级工业和信息化特色产业基地，认定市级工业和信息化特色产业基地；推进产业集群发展，组织培育区域品牌。

（十）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指导、协调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指导协调全市电子政务建设；推动公共信息资源共享；促进信息技术的推广应用；承担市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会的日常工作。

（十一）推动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发展，协调推进软件产品研发与产业化；审核申报软件企业的认定和软件产品的登记备案。

（十二）研究拟订全市信息网络发展的政策措施；推进面向社会服务信息网络的资源

共享和互联互通；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和完善信息资源标准体系。（十三）组织协调全市信息安全体系建设，统筹规划信息系统数据库灾难备份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建立信息安全应急支援服务体系；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信息通信动员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十四）统筹规划全市通信、广播电视网络及其他专用通信网络规划建设；负责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通信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以及广播电视传输网络的技术体制和标准；负责组织市内党政专用通信网络、救灾应急通信和其它重要通信的规划、建设与管理；保障市内党政专用通信与信息安全。（十五）负责全市国防科技工业管理、煤炭工业管理、无线电管理和中小企业的指导、协调、服务工作。（十六）承担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企业开拓市场。（十七）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单位基本情况 内设办公室、综合法制科、产业政策科、经济运行局、规划与技术改造科等17个职能科室，行政编制66个。事业编制市食品工业办公室14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临沂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25.9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22
二、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22
三、上级补助收入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22
四、事业收入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2.74
五、经营收入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112.7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行政运行（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948.54
七、其他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64.20
本年收入合计	1,325.96	本年支出合计	1,325.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上年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1,325.96	合计	1,325.96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 核拨资金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1,325.96	1,325.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22	213.22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22	213.2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213.22	213.22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2.74	1,112.74						
	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112.74	1,112.74						
215	05	01	行政运行（工业和信息 产业监管）	948.54	948.54						
215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 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64.20	164.20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325.96	1,161.76	164.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22	213.22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22	213.2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22	213.22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2.74	948.54	164.20			
	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112.74	948.54	164.20			
215	05	01	行政运行（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948.54	948.54				
215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64.20		164.2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25.96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财力拨款（补助）	1322.96	外交支出			
2、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	3.00	国防支出			
3、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教育支出			
5、罚没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6、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其他预算内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22	213.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2.74	1112.7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25.96	本年支出合计	1325.96	1325.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合计	1325.96	合计	1325.96	1325.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325.96	1,161.76	164.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22	213.22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22	213.2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22	213.22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2.74	948.54	164.20
	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112.74	948.54	164.20
215	05	01	行政运行（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948.54	948.54	
215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64.20		164.2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161.76	1,028.27	133.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3.10	653.10	
301	01	基本工资	244.76	244.76	
301	02	津贴补贴	217.60	217.60	
301	03	奖金	45.96	45.96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43.11	43.1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67	101.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9		133.49
302	01	办公费	3.10		3.10
302	08	取暖费	37.91		37.91
302	11	差旅费	2.20		2.20
302	15	会议费	2.00		2.00
302	16	培训费	6.94		6.9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	26	劳务费	8.10		8.10
302	28	工会经费	9.25		9.25
302	29	福利费	0.60		0.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4.89		44.8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17	375.17	
303	05	生活补助	8.18	8.18	
303	07	医疗费	63.44	63.44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303	11	住房公积金	72.85	72.85	
303	12	提租补贴	176.46	176.46	
303	14	采暖补贴	41.10	41.10	
303	15	物业服务补贴	13.13	13.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上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此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50	12.00	11.00		11.00	6.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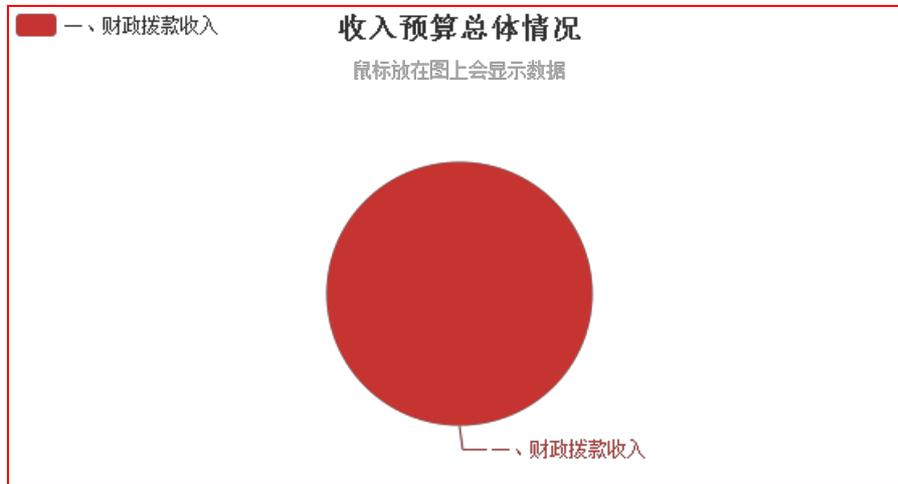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17年收入总计1325.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25.96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265.81万元，减少39.9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25.96万元



2017年支出总计1325.9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325.96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265.81万元，减少39.92%。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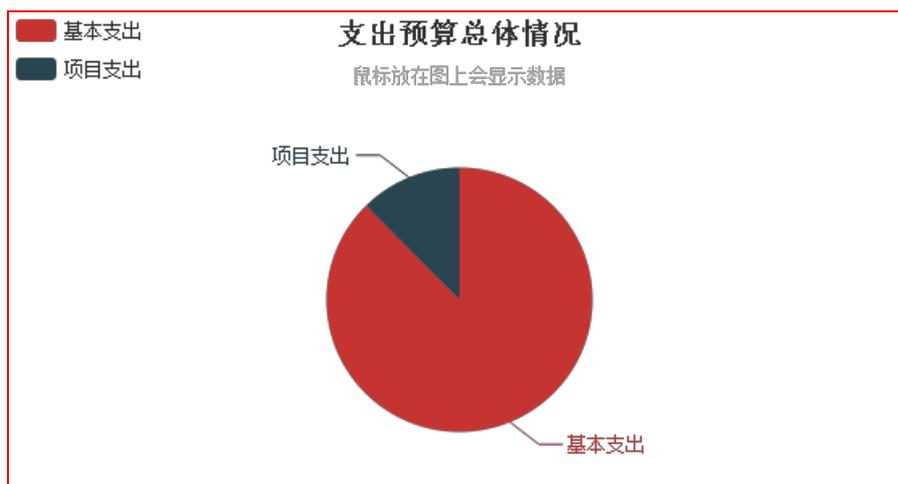
1、按功能分类科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3.22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112.74万元。

2、按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类）1161.76万元，项目支出（类）164.2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325.96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265.81万元，减少33.63%。包括：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325.96万元，本年收入合计1325.96万元，

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计1325.96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265.81万元，减少33.63%。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3.22万元，主要用于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的等社会保险费。
- 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112.74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单位的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取暖费等各项费用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主要用于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1325.96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13.22万元，主要用于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的等社会保险费。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项）948.54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单位的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取暖费等各项费用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项）164.20万元，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主要用于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1161.7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653.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年终一次性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保险、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临时工费用、教师超课时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133.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离退休公用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75.17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遗属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离退休人员医疗费、医疗费（新农村合作医疗等）、助学金、奖励金、独生子女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在职住房补贴、离退休住房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在职采暖补贴、离退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在职物业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汇总2017年度临沂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机关（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2.59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金额2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金额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金额34.5万元。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项目1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7019.5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临沂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机关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为29.5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12.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00万元，公务接待费6.50万元。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35.57万元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公车改革已结束，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35.5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公车改革已结束，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省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财政部统一规定和要求，省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